

編輯引言 / 陳怡蓉(國立台灣藝術教育館編輯)

如果沒有藝術元素,作品就不具美感分享價值; 如果沒有公共場域,作品就無法融入生活空間。

每當搭乘捷運經過古亭站時,懸掛於走廊空中的公共作品如往常映入眼簾,但惹人注目的並不是它本身的特殊造型,而是那上面一層厚重的灰塵,不意透露若干訊息:不管是因「公共藝術設置辦法」而創作,或純粹想為生活注入一絲文化氣息,作品是會隨時空產生微妙變化、社會新觀點等,可以說是與整體環境合為一體,所以要考量的不僅是單純移植入空間而已。空間轉化藝術的可能性就成了真正需關注的課題,此即本刊「無限美感在空間」的寫作動機。

本期策劃人黃健敏先生,具公共藝術審議委員、建築師雜誌主編及建築師等專業資歷,憑其敏銳的觀察力及豐富的實務經驗,一向是推動公共藝術的一線主將,本刊先前於第一二七期刊出其規劃的「公共・環境・藝術」主題,爾今又鑒於國人居住品質亟需持續深耕,遂再度邀其為本刊擘劃,以一般民衆為教育對象,僅從觀念、實務及賞析出發。

陳玉玲乙文以菁華林苑、松園別館、美崙山等俯拾即是的題材,做為孩子與空間之間溝通的媒介,並站在孩子的角度,提出鮮為人知的盲點。董振平藉創作經驗釐清公共藝術的本質,徵件、施工及保固等環節無不一一著墨,它不只是一件工程,從發想到實踐完全是創作過程的展現。曾英棟則以公共藝術競圖首獎者的身分來闡述創作理念,說明創作惟有與環境背景相貼合,整體美感才有加乘效果。

林熺俊與蕭炳欽分別擔任觀光交通局局長及藝教館主任,肩負文化推廣之責的工作背景,皆以都市空間為主題,惟前者從打造「城市光廊」的成功案例來延伸都會美學,後者則藉圖示將抽象的欣賞觀念具象化,使本焦點更為互補完整。

綜合檢討之,公共空間如同是有生命的個體,由於國人貧乏的美感素養,使得城鄉處處充斥著醜陋的建物,造成視覺上的污染。為此,如何為公共空間把脈投石問路?吾人主張並不是一味增建公共藝術這種加法就可解決,也要重視減法,從生活環境去除粗俗鄙陋的事物,以挪出更多的揮灑空間吧!